

古物古蹟辦事處
就雷生春文物地點的文物影響評估報告提出的意見

香港浸會大學（浸大）以保育管理方案形式就雷生春提交了首份文物影響評估報告，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經研究報告所載的結果後，提出了以下意見供浸大考慮：

- (a) 浸大應以測試和調查等方式為現有建築物進行結構評估，提出理據支持下列事項，以作進一步研究：
- 為現有樓板進行擬議的結構鞏固工程的需要；
 - 在現有天台加裝新設施和有關支架等的可行性；以及
 - 在外廊加裝玻璃圍欄所造成的負荷。
- (b) 評估報告建議採用全高玻璃圍封外廊。鑑於建築物的室內樓面空間有限，我們原則上不反對圍封外廊以提供更多防風雨和防噪音的樓面空間供活化項目使用。不過，浸大須就加裝玻璃圍欄一事提供有關以下事項的資料：
- 安裝玻璃的支架時對現有地磚可能造成的影響；以及
 - 將外廊的排水系統後移 450 毫米。
- (c) 新設的消防和屋宇裝備初步路線圖、因應消防工程學方法而作出的消防裝置改善建議，以及供機械通風用途的氣窗建議位置（顯示對現有牆身和門窗所造成的視覺和實際影響）仍有待提供。
- (d) 二樓內科診症室的新建間牆連接著外廊圍封玻璃的中央部分，將有礙觀瞻。
- (e) 新建樓梯和露台之間的連接橋上的新增扶欄應與露台的現有扶欄有所區別，以示尊重建築物的原貌。

- (f) 在運作期間防止這幢歷史建築物的狀況惡化或被不當使用的營運和保護策略仍有待清楚闡明。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〇一〇年三月